

年产 5 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
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项目建设单位：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1 概述

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南京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方水路 168 号-075。为满足当前安全、环保要求，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拟建设“年产 5 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并获得了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本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宁新区管审备〔2024〕145 号）。

本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为：1、对于现有设备、设施进行改造、建设：1）LPG 球罐按照新建改造，管道重新布置与安装；2）拆除 9 台冗余设备，消除安全隐患：氮气加热器 E-1001、氮气冷却器 E-1002、醋酐储罐 V-4002、醋酐原料泵 P4002A/B、LPG 球罐冷却水泵 P6002A/B/C、C8 装车鹤管 X-4004 及相连管线；3）4 个化学品储罐 V4001、V4003A/B、V4004 由原固定顶改为内浮顶，V4003B 移位，新增一个 250m³ 乙酸储罐；4）化学品装卸站增加一个醋酸卸料鹤管；5）新增废气和废液处理设施；6）新建甲类仓库（含危废库），建筑面积约 320 平方米；7）重新设计雨、污分离体系：增设初期雨水池、污水收集池，全厂生产污水管网由暗管改为明管，污水处理站扩能改造，使污水处理能力由 50t/d 提升至 100t/d，并对污水站废气进行收集处理。2、新建控制室，建筑面积约 555 平方米。3、重新设计、建设 DCS 集散控制系统和 SIS 安全联锁系统，满足生产安全。4、重新设计、建设消防体系：按照新规范设计建设消防应急、火灾报警、电视监控等系统，消防泵房重新选址建设，面积约 155 平方。5、循环水站移址改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为了让公众了解项目、充分认可项目，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 and 经济效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2018 年第 4 号）要求，建设单位——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组织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开、现场张贴公告的方式公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

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网站向公众

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在公示期间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及 10 月 12 日在扬子晚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2024 年 4 月 24 日通过江苏环保公众网网站向公众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正式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网站向公众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及补充公示包括了以下内容：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项目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载体为建设单位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公示载体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4 日，网址为：<http://www.jshbgz.cn/>，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2-1~图 2.2-2。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年产 5 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 2.2-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众意见表

2.2.2 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至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后，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示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主要内容如下：

我公司已将制作好的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布在如下网站进行公开（<http://www.jshbgz.cn/>），以利公众查询；公众也可通过联系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联系方式见本次公示第四条“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为受本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如下网站（<http://www.jshbgz.cn/>）获取公众意见表。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以下网站获取公众意见表，也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工作单位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或咨询有关情况，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辛总

联系电话：025-58390602

电子邮箱：xhp@whchunling.onaliyun.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见本网页附件。

公示单位：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2) 公示时限

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其中：网络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张贴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

综上，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载体为江苏环保公众网，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公示载体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7 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网址为：<http://www.jshbgz.cn/>，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图 3.2-2。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年产 5 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 3.2-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众意见表

3.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载体为扬子晚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中公示载体要求。

报纸名称为：扬子晚报，报纸公示日期为：2023 年 10 月 11 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2-3~图 3.2-4。

扬子晚报

今日置顶 A5

2023年10月11日 星期三

第A5版 (共5版)

第A5版 (共5版)

第A5版 (共5版)

我的心愿之物

南京市西桥小学四年级学生 王博

心愿之物，是每个人心中都有的。它可能是你梦寐以求的一件物品，也可能是你心中的一份牵挂。我的心愿之物，是一架钢琴。从小，我就对音乐充满了浓厚的兴趣。每当听到悠扬的琴声，我的心就会不由自主地飘向远方。我梦想着有一天，我能坐在钢琴前，弹奏出美妙的乐章。为了实现这个心愿，我一直在努力。每天放学后，我都会练习钢琴一小时。虽然手指会感到酸痛，但每当听到自己弹奏出的音符，心里就会感到无比的满足。我相信，只要我坚持下去，总有一天，我能实现我的心愿，成为一名真正的钢琴家。

国庆节快乐

南京市西桥小学四年级学生 王博

国庆节到了，举国上下都沉浸在欢乐的气氛中。大街小巷张灯结彩，人们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在这个举国同庆的日子里，我们迎来了祖国的生日。作为一名小学生，我感到无比的自豪和骄傲。我要为祖国的繁荣昌盛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我要努力学习，长大后为祖国建设添砖加瓦。在这个特别的日子里，我要向祖国母亲致以最真挚的祝福：生日快乐，繁荣昌盛！

帅气的本子

南京市西桥小学四年级学生 王博

新学期开始了，我收到了一本帅气的本子。这本本子不仅外观精美，而且内容也非常丰富。它是一本综合性的学习本，里面包含了语文、数学、英语、科学、艺术等多个学科的内容。本子的封面设计非常时尚，色彩搭配也很和谐。翻开本子，里面还有精美的插图和实用的表格。我觉得这本本子非常实用，它可以帮助我更好地学习，提高我的学习效率。我要好好珍惜这本本子，用它来记录我的学习点滴，见证我的成长。

我会学飞双飞

南京市西桥小学四年级学生 王博

每当我看到小鸟在天空中自由自在地飞翔，心中就会涌起一股莫名的冲动。我也想学飞，像小鸟一样，在蓝天白云间翱翔。为了实现这个梦想，我开始学习飞行。首先，我要学会控制自己的身体，保持平衡。然后，我要学会利用气流，让自己飞得更高、更远。在练习的过程中，我遇到了很多困难。有时候，我会因为体力不支而掉下来；有时候，我会因为方向感不强而迷路。但是，我没有放弃。我告诉自己，只要坚持，总有一天我能学会飞行。现在，我已经可以飞得很高了。每当我飞上天空，看着大地上的美景，心里就会感到无比的畅快。我知道，我已经离我的梦想越来越近了。

网上诈骗又冒新花样

靠手机号能定位？“神器”骗了4700万

上当者充值后，才被告知需要被定位方也下载软件并授权

分钱追星打榜？11个娃被骗25万

骗子以刷单被冻结为由，胁迫孩子大额转账

1分“打赏”骗成百万“赃款”

10月11日，南京市西桥小学四年级学生王博在上课。图中展示了手机屏幕上的诈骗信息，包括“分钱追星打榜”和“1分‘打赏’骗成百万‘赃款’”等字样。

13

章取
中的
仅再
更表
文中
与展
观和
文教

少年
投稿
平台

区花果山大道601号新海连大厦819室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25日

年产5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我公司已将制作好的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布在如下网站进行公开(<http://www.jshbgz.cn/>),以利公众查询;公众也可通过联系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书,联系方式见本次公示第四条“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受本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通过如下网站(<http://www.jshbgz.cn/>)获取公众意见表。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以下网站获取公众意见表,也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工作单位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或咨询有关情况,联系方式如下:建设单位名称: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人:辛华平 联系电话:025-58390602 电子邮箱:xhp@whchunling.onaliyun.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网站公示发布后十个工作日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见本网页附件。公示单位: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图 3.2-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2023 年 10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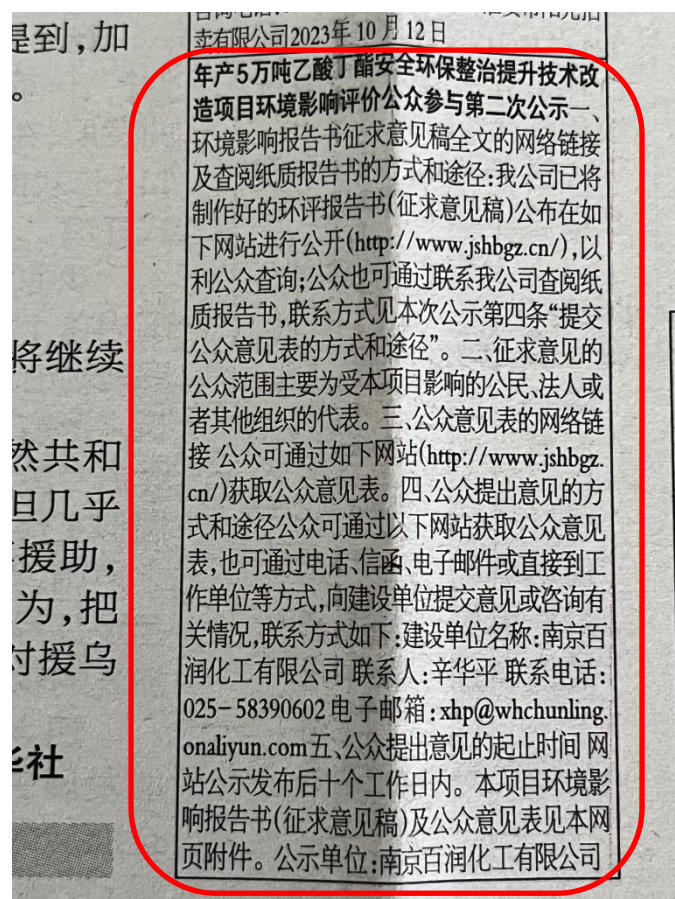


图 3.2-4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 (2023 年 10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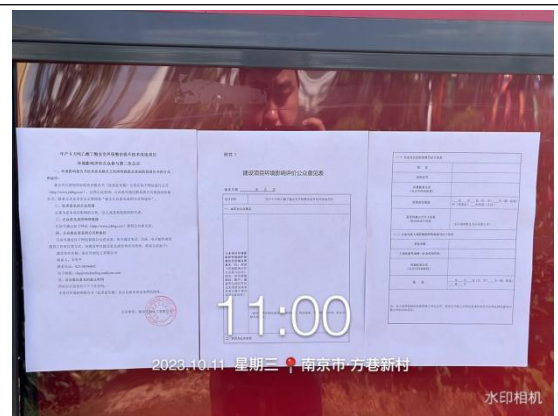
3.2.3 张贴

张贴公示的张贴区域选取方巷新村、李姚社区、陆营社区、和平社区、扬子第一社区、扬子第二社区、扬子第三社区、扬子第四社区、官塘河社区、龙虎营社区等环境敏感区的公示栏、公示牌、宣传栏、门口、指示牌、标识牌等,上述张贴区域均属于易于公众知悉的场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公示张贴区域的要求。

张贴的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

张贴地点为:方巷新村、李姚社区、陆营社区、和平社区、扬子第一社区、扬子第二社区、扬子第三社区、扬子第四社区、官塘河社区、龙虎营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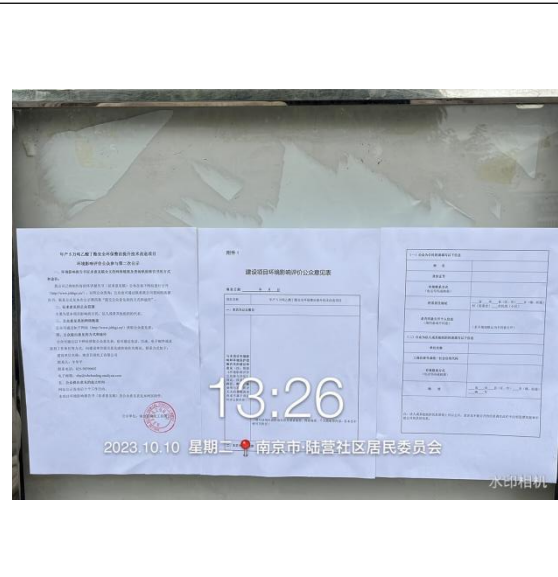
张贴照片见下图 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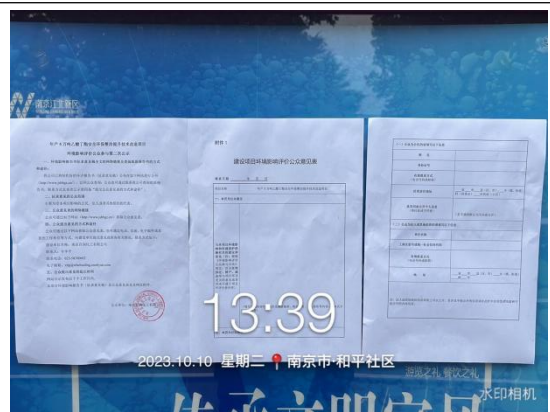
方巷新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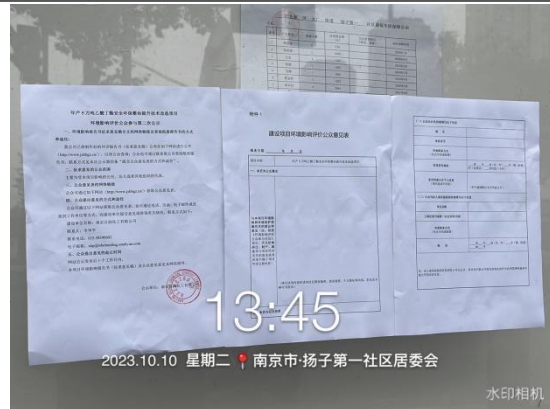
李姚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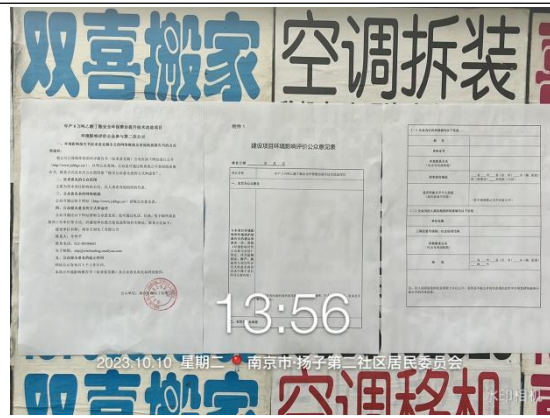
陆营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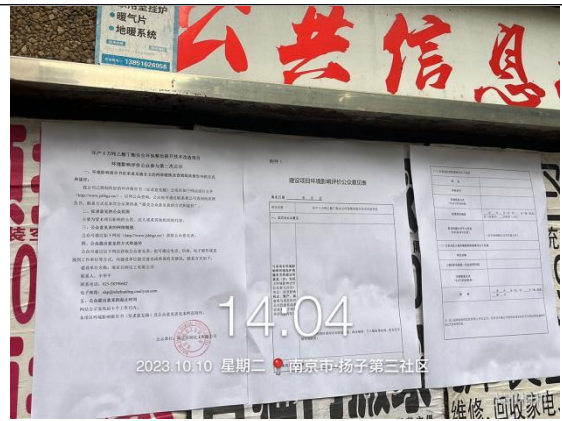
和平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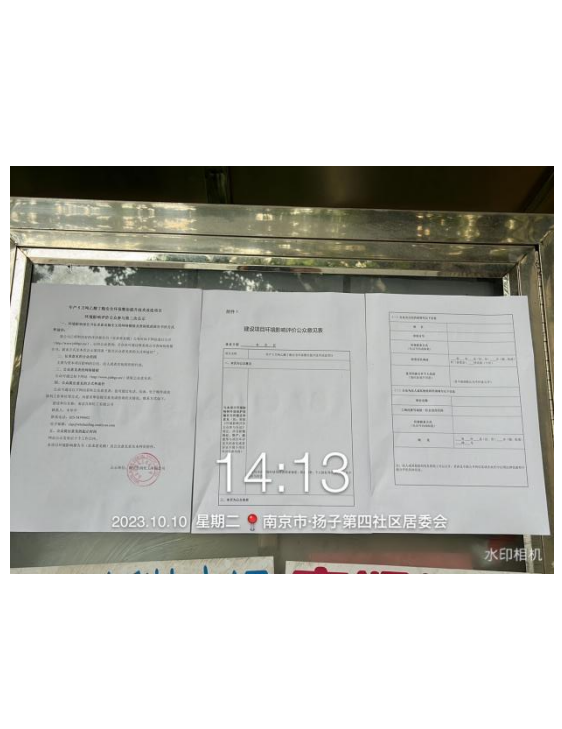
扬子第一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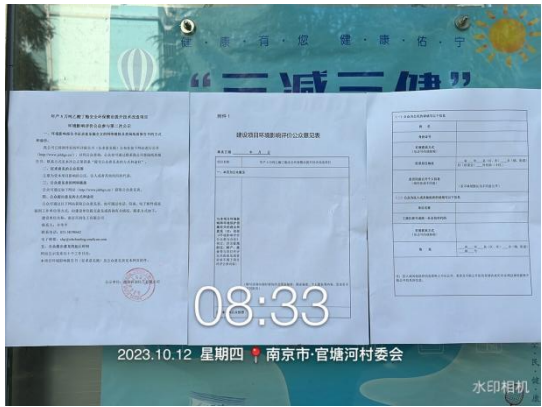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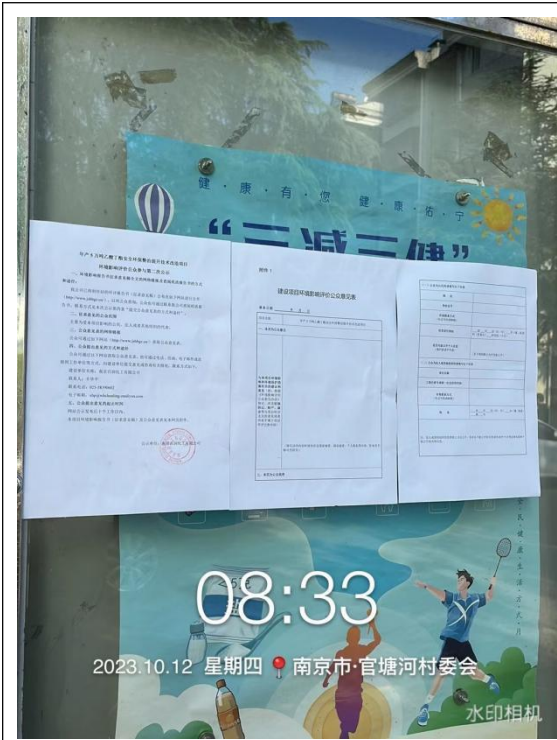
扬子第二社区



扬子第三社区



扬子第四社区



官塘河社区



龙虎营社区

图 3.2-5 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纸质报告书、或根据报纸公示中提供的网络链接直接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由于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不属于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江苏环保公众网网站向公众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此次公开的是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公众参与说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报批前信息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报批前公开的载体为建设单位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公示载体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8 日，网址为：<http://www.jshbgz.cn/>，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2-1~图 6.2-2。



图 6.2-1 报批前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年产 5 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省____市____县(区、市)____乡(镇、街道) ____路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图 6.2-2 报批前信息公开公众意见表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此次公参资料均进行了存档，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年产5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5万吨乙酸丁酯安全环保整治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南京百润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25日